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5樓

聯絡人：科員許凱雯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22

傳真電話：02-85211593

電子郵件：kai0909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11002621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貴府申辦「111年臺南市札哈木盃全國原住民慢速壘球錦標賽」經費補助一案，同意部分補助新臺幣10萬元整，並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111年（以下同）第14次申請補助案件審查會議決議及貴府3月31日府原社字第11104413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新冠狀肺炎疫情，請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武漢肺炎）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」籌辦本案活動，必要時請洽所屬縣市衛生局所，請求協助擬定防疫應變計畫及確認疫情指揮中心最新規範及指引。
- 三、請於計畫辦理完竣後一個月內（7月28日前）檢齊下列相關表件（格式如附件）函送本會，俾辦理經費核撥及核銷事宜，逾期辦理核銷將逕予註銷補助：
 - （一）領據（併附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）。
 - （二）各機關單位經費補助分攤表（全部實支經費總額）。
 - （三）費用結報明細表（全部實支經費總額）。

(四)原始憑證（補助金額）。

(五)成果報告書2份（含電子檔光碟）依序包含下列各項：

- 1、原活動計畫書。
- 2、本會核定補助公文影本。
- 3、活動相片（加註日期及說明）。
- 4、參加人員名冊（並註明族別）。
- 5、活動手冊及部分文宣品。

四、請於活動現場及各項宣傳資料之適當位置標明「原住民族委員會指導或補助」等字樣，並將照片及相關資料納入成果報告。如未標明，依本會「原住民族委員會推展教育文化補助要點」第13點第6款之規定，得撤銷全部或一部之補助經費，並依情節輕重停止補助1年至5年。

五、依本會「推展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補助要點」第10點第5項規定，計畫結算之總經費低於申請之總經費者，依比例核減補助經費。

六、補助項目如有孳息收入、其他衍生收入或賸餘，應如數或按本會補助比例繳回。

七、本案如有計畫變更或調整補助項目者，應即函報本會重新核定。

八、為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，請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。

九、本會文化活動補助案核銷附件及成果報告書範例電子檔，請至本會「主管法規查詢系統」(<http://law.apc.gov.tw> /)下載使用。

十、為避免取得未合法單據，請將收據憑證於財政部網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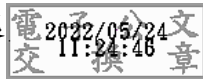
(www.etax.nat.gov.tw/etwmain/front/ETW113W1) 確認該店家是否仍處於「營業中」，並列印查詢結果，以為佐證。

十一、各專用權相關資訊可至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資訊網查詢 (<https://www.titic.apc.gov.tw>)。

十二、為避免違反「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」規定，就已提出申請或登記取得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，請依上開條例第13條取得授權，至尚未提出專用權申請之民族，基於尊重亦建議取得該族之同意，或於適當位置標明出處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

副本：本會教育文化處



111 年臺南市「札哈木盃全國原住民慢速壘球錦標賽」 實施計畫

- 一、 目的：因應政府提倡全民健康活動，並帶動提倡原住民族人之運動風氣，響應全民運動，以達到「多運動」、「多健康」、「多快樂」之休閒競賽活動目的，凝聚原住民族人向心力及認同感。
- 二、 指導單位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
- 三、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
- 四、 協辦單位：臺南市體育會慢速壘球協會
- 五、 比賽時間：111 年 10 月 15 日、16 日（星期六、日）舉行。
- 六、 比賽地點：臺南市立新營體育場壘球場（甲、乙球場）。
- 七、 比賽方式：邀請全國原住民族人組隊報名參加；預賽採分組循環，各組取前 2 名進行複賽；複賽採單淘汰賽。
- 八、 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編定最新慢速壘球規則及大會附則。
- 九、 參賽資格：
 - （一）社會組：凡年滿 18 歲之原住民自由組隊參加。
 - （二）休閒組（男女混合組）：16 歲以上，原住民籍族人或就讀本市各大專院校之原住民學生、社團，自由組隊參加，優先保留本市 4 支隊伍參賽，如本市報名隊數不足再開放外縣市隊伍報名參加。
 - （三）為鼓勵原住民族人踴躍參與活動，休閒組比賽每隊只能有 5 名男性選手下場守備、打擊。
 - （四）三級棒球選手、甲組成棒、職棒或退役未滿 3 年之職棒選手，不得參與休閒組。
 - （五）為鼓勵更多選手參與，球員不得跨隊(組)報名。
 - （六）選手應備一份戶籍謄本、戶口名簿影本、學生證，以便大會隨時查驗身分。

十、 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逾期或額滿概不予受理。

十一、 參加組別：

(一) 報名隊數：

1. 社會組至多 12 隊、休閒組至多 6 隊，額滿即止。
2. 報名時需上傳球員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等資料，以供查驗原住民身分，如非原住民身分報名者，即取消該球員報名資格，並不得更換隊員。

(二) 需填妥報名表，報名表可上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網站→最新消息區下載。

(三) 每隊除領隊、教練、管理外，隊員(含隊長)以不超過 18 人為限，凡球員重複報名且下場，經查屬實，取消其參賽資格，領隊、經理、教練、管理為球員時，須登錄至球員名單，未登錄者不得下場比賽。

(四) 領隊會議及出賽順序抽籤：

1. 111 年 9 月 27 日(星期二)下午 2 時(暫定)，假本府永華市政中心 6 樓會議室舉行。
2. 未參加領隊會議或遲到致無法抽籤之隊伍，由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代為抽籤不得有異議。
3. 領隊會議現場抽籤決定出賽順序，會後公佈於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網站。

(五) 獎勵辦法：(暫訂如下)

社會組獎項：

1. 冠軍—20,000 元獎金及獎盃乙座。
2. 亞軍—15,000 元獎金及獎盃乙座。
3. 季軍—12,000 元獎金及獎盃乙座。
4. 殿軍—10,000 元獎金及獎盃乙座。

休閒組獎項：

1. 冠軍—8,000 元獎金及獎盃乙座。
2. 亞軍—5,000 元獎金及獎盃乙座。
3. 季軍—3,000 元獎金及獎盃乙座。

個人組（限社會組）：

1. 最佳打擊獎 1 位：獎金 1,000 元及獎盃乙座。
2. 最佳投手獎 1 位，獎金 1,000 元及獎盃乙座。
3. 冠軍賽 MVP 1 位：獎金 1,000 元及獎盃乙座。

（六）保險：為確保參賽隊職員安全，本次活動有投保意外險，請參賽之人員填寫身分證字號，以免個人權利受損。

十二、開、閉幕典禮：臺南市立新營體育場壘球場（甲球場）

- （一）各參賽隊伍應於報到時間準時到達會場並向大會報到否則以棄權論。
- （二）各參賽隊伍應由領隊帶領 10 名隊員出席參加開幕典禮，著統一服裝。
- （三）服裝：請著各隊服裝，顏色統一。
- （四）典禮內容：開幕典禮以響應政府提倡全民運動，增進原住民身心健康為主題，設計由官方及民間代表共同主持開球儀式，並宣示提升原住民運動家精神，揭開本次比賽。

開幕典禮流程（暫訂）：111 年 10 月 15 日（星期六）

時間	內容	說明
09：30~10：00	貴賓接待	由接待組辦理
10：00~10：15	長官及貴賓致詞	由司儀及接待組辦理
10：15~10：20	宣誓	由競賽組辦理
10：20~10：25	開球儀式	由接待組、競賽組及司儀辦理
10：25~	賽程	競賽組辦理

閉幕典禮流程（暫訂）：111 年 10 月 16 日（星期日）

時間	內容	說明
17：00~17：05	表 演	札哈木樂舞集
17：05~17：25	頒 獎	由競賽組辦理
17：25~17：30	主席致詞	
17：30	禮 成	運動員退場

十三、預期效益：

- （一）透過球賽活動培養原住民健康運動習慣，進而倡導全民運動政策，預計至少 300 人參加受益。
- （二）提升原住民團隊精神，藉由全國原住民壘球比賽彼此交流、精進球技，進而培養多元包容而有禮之風氣、增進族人情誼。

十四、活動經費：

計 50 萬元，申請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支應，其餘由本府 111 年度原住民族業務—文教社福業務—業務費及獎補助費項下支應。

十五、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「111 年臺南市札哈木盃全國原住民慢速壘球錦標賽」活動經費概算

項目	單價	數量	金額	備註
一、文宣物製作				
文宣品	25,000	1 式	25,000	海報傳單 50 張、活動紅布條 2 條、關東旗印刷 20 支及秩序冊（含設計、排版、編排、撰擬、製作、輸出等，請配合原住民族獨特的藝術色彩及圖騰設計。）
邀請卡	50	100 張	5,000	包含設計、印刷、封套、寄發郵資。
獎盃	2,000	10 座	20,000	社會組第 1. 2. 3. 4 名，休閒組 1. 2. 3 名，個人組 3 座，以原住民族圖騰藝術之元素設計及製作。
裁判費	61,200	1 式	61,200	1. (400 元/場*場次)*2 個場地 2. 裁判長費用：裁判長一天 1,200 元(2 個場地)。 （依各機關（構）學校辦理各項運動競賽裁判費支給標準數額表）
醫療費	28,800	1 式	28,800	專任醫護人員 4 人:2 天各 8 小時，每小時 450 元
小計	140,000			
二、設備項目				
比賽球	4,000	0.5 打	2,000	比賽用壘球-休閒組
比賽球	2,000	2 打	4,000	比賽用壘球-社會組
帳棚租借	12,000	2 天	24,000	租用帳篷及桌椅與貴賓、球員休息處
音響廣播租借	22,000	1 式	22,000	會場廣播及音效(2 天)
標示牌及場地布置及場務整理	18,000	1 式	18,000	場地用石灰壘包畫線桶及石灰粉、場務整理、畫線撿球等、製作各競賽區域指示牌 10 組、交通暨停車場指標 2 組、大會程序表 1 組、醫護站牌 2 組、大會賽程表 1 組、決賽賽程表 1 組、舞台背景板 1 組、各隊手舉牌、各單位休息區牌、報到接待版及其他場地布置等。
小計	70,000			
三、其他				
便當費	80	350 人*2	56,000	350 人(選手及現場工作人員)*80 元*2 餐(活動 2 天午餐)
醫護用品	4,000	1 式	4,000	含醫藥箱、冷凍劑、藥膏
保險費	10,000	1 式	10,000	對參加之工作人員、裁判及選手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
比賽紀錄員	300	40 場次	12,000	比賽現場紀錄及計分人員費用
臨時工作人力	168	9 人*16 時	24,192	現場臨時工作人力 9 人*168 元*16 小時(8 時*2)
場地清潔費	12,000	1 式	12,000	6 人*2 天*1,000 元/限原住民
獎金	76,000	1 式	76,000	社會組： 1. 冠軍—獎金 20,000 元。 2. 亞軍—獎金 15,000 元。 3. 季軍—獎金 12,000 元。 4. 殿軍—獎金 10,000 元 休閒組： 1. 冠軍—獎金 8,000 元。 2. 亞軍—獎金 5,000 元。 3. 季軍—獎金獎金 3,000 元。 個人組(限社會組)： 1. 最佳打擊獎 1 位—獎金 1,000 元。 2. 最佳投手獎 1 位—獎金 1,000 元。 3. 冠軍賽 MVP 1 位：獎金 1,000 元。
活動紀念毛巾	120	300 件	36,000	參賽選手、工作人員及來賓紀念品 (長式運動毛巾並印製本活動設計 之 LOGO 圖樣及文字)。
小計	230,192			
表演費	6,000	2 場次	12,000	表演團體演出費
主持費	2,000	2 天	4,000	開閉幕主持
小計	16,000			
四、雜支	43,808	1 式	43,808	簽到簿、郵資、文具、工作人員背心、清潔用品、箱水、流動廁所、公共意外責任險、個人傷害醫療保險、成果資料製作等
總計			500,000	以上經費得依實際需要相互勻支